

生命防护工程筑牢“平安底盘”

——十堰市农村道路安全防护建设纪实

通讯员熊伟 朱方正

“要是没有护栏,后果不堪设想……”今年6月19日,赵师傅驾驶一辆轿车行驶至郧西县庵竹镇刘家湾村路段时,因操作不当车辆侧滑冲向外侧10多米深的天河,关键时候路边的防护栏拦住了,赵师傅安然无恙。事后赵师傅连连说防护栏救了他的命。赵师傅说的防护栏正是十堰市近年来大力推进的农村道路“生命防护工程”。

如何从“路路通”到“路路安”再到“路路安”？近年来,我市全力推进以农村道路防护栏和防护墩等安全设施建设为重点的“生命防护工程”,全力探索完善以“路长制”“所队联责联动”及“安全劝导站”为代表的“大交管”机制,“软硬兼施”织密农村道路安全防护网,走出了一条建设山区交通安全屏障的有效路径。

3年预防300余起事故,挽救百余人生命

2017年6月1日,在郧阳区茶店镇樱桃沟村刚刚对急弯险段安装防护栏的第二天,便挽救了某一家5人的生命。

2018年1月17日,一辆满载34人的大型客车行驶至316国道郧阳区胡家营镇木沟村路段时,与迎面驶来的一辆越野车相撞,客车失控冲向汉江,危险之际路旁泥水防护墩发挥作用,将客车拦停。

在丹江口市环库公路,沿山而建的各种防护栏和防护墩堵住一个个交通漏洞,2018年以来已成功预防3起事故,让这条旅游出行安全更有保障。

统计数据表示,2017年以来,丹江口市建成的农村道路防护网工程成功预防各类临崖及落石交通事故300余起,挽救了数百人的生命。

克服困难,解决资金等问题

十堰市素有“九山半平半分田”之称,山区农村公路总里程达2.5万公里,临水临崖和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占比大,交通事故风险高,对群众出行安全存在潜在威胁。

十堰市决定下大力气整改农村道路安全隐患,高标准推进临水临崖道路防护栏、防护墩建设。

截至2019年2月底,全市共完成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9524.29公里,占省定四年任务的151.9%,已覆盖绝大多数危险及隐患路段。

但是,对于这样一项庞大且系统的民生工程,资金、建设和质量是必须破解解决的难题。

年投入资金高达15亿元,这对于十堰来说是一个“拦路虎”。

2017年初,一封由市长陈新武发出的

信件摆上了各县市区一把手的案头。陈新武在信中详细算明交通事故的经济账、政治账、法律账、社会账“四笔账”,要求各县市区相关部门秉持“花在预防上,花在事发前”的理念,想法设法解决资金困难,推进工程建设。

各县市不等不靠,灵活施策,采取向上争取、财政安排、部门整合、国企垫付、PPP模式融资等多种方式,多措并举逐步破解资金难题。虽然经济底子薄弱,但各县市的“生命防护工程”建设预算投入均在亿元以上,其中4个县市区超过2亿元。2017年以来,各县市均克服资金困难,完成了预定投资目标。

如今,高质量建设的“生命防护工程”遍布十堰全市临水临崖危险路段,构筑了坚实的“平安底盘”。

“路长制”补齐警力不足短板

如果说“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是硬件的话,那么着力构建一个软性管理机制同样不可或缺。十堰市公安局通过健全“路长制”“所队联责联动”及“两站两员”“大交管”机制,软件硬件“无缝对接”,充分发挥防护效用。

2019年6月7日,廖自超、张威警用摩托车来回在茅箭区大川镇大渡路、茅塔乡

五茅路巡逻,指挥车辆沿路边有序停放,张吉山站在茅箭区大川镇浪溪村口劝导站指挥交通。

这三个人并不是交警,张吉山是浪溪村的治保主任,兼职劝导员,廖自超、张威分别是大川镇、茅塔乡的专职路长,三人均是去年9月上岗。和张威一样的专职乡级路长共有236名。为提高路长巡查效率,2018年9月,市政府拨款为236名乡级“路长”配备了巡逻摩托车,常态化开展道路巡查、安全劝导和违法制止工作。

面对村村通后农村公路通车里程迅猛增长和警力不足的现状,为了管好农村公路,确保广大村民平安出行,市公安局探索推出“路长制”,负责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管理。

为“路长制”实施有力弥补了交警警力不足,补齐了农村公路交通安全管控的短板,特别是节假日,路长、劝导员上路巡查、劝导,及时消除交通安全隐患,在预防、减少农村公路交通事故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在这一“大交管”体制下,十堰交通安全管理形成了乡村路长巡片、“两站两员”守点、“生命防护工程”护线的联动共治新格局,构建起了农村公路安全防护的有效屏障。

私家车“变身”网约车发生事故遭拒赔,法官释法:投保车辆危险程度增加拒赔有理

自从网约车平台得到广泛应用,不少私家车主也利用闲暇时间接单赚起了外快。私家车“变身”网约车从事快车、专车等活动,成为营运车辆,发生了保险事故后,保险公司有权拒赔,但顺风车通常情况下属于非营运性质,保险公司是不予拒赔的。

西城法院金融法庭是专门审理金融案件的法院,今年以来已经受理了8起涉网约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均为已投保商业险的网约车车主遭拒赔后起诉保险公司。6月19日上午,这样一起案件在西城法院公开开庭。

2018年8月21日0时35分,王某驾驶被保险车辆与一辆小客车发生追尾事故,经交管部门认定,王某对此事故负全责。可王某向保险公司理赔时,保险公司仅同意赔付交强险2000元,对于其他损失均以“被保险车辆使用性质发生改变导致危险程度增加”为由拒赔。

而要判断是否存在“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运营记录是重要的依据。法院在审理过程中向滴滴公司调取了被保险车辆的运营记录,记录显示王某在2018年8月20日至21日间承接了8辆快车业务订单,此前一周承接了20余条业务订单,运营时段多集中在凌晨及夜间,而涉案的事故发生在凌晨,王某最后一笔订单完成仅相隔10多分钟。

最终法院一审认定保险公司有权拒绝赔付保险金,驳回了王某的诉讼请求,本案判决尚未生效。

审理此案的法官周楠在宣判后解释说:“从事网约车业务的网约车大多原为非营运车辆,是否从事网约车运营具有一定的机动性,因此需要根据运营记录等证据来判断被保险车辆危险程度是否显著增加,进而确定保险公司是否应当赔付商业险的保险金。”

在王某一案中,王某的车辆相较于通常的家庭自用轿车,在使用频次、时间段等方面有明显区别,已构成被保险车辆危险程度显著增加的情形。

另一方面,涉案事故发生前王某最后一笔订单完成仅相隔10余分钟,且王某在事故发生前几小时刚在凌晨、深夜从事网约车业务,此情形会导致王某在精力消耗、疲劳程度等方面有所增加,也会导致被保险车辆危险程度的增加。因此,法院支持了保险公司拒绝赔付的行为。

“但是,并不是所有从事网约车业务的私家车发生事故都面临被商业险拒赔的风险。”金融法庭副庭长甘琳说,“法院已有判例显示,私家车从事顺风车业务,因为没有改变车辆使用性质,保险公司就不得以车辆使用性质改变导致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为由拒赔。”

甘琳说,根据《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北京市私人小客车合乘出行指导意见》等规定,顺风车的目的在于互助,并非运营,其与快车、专车等经营性网约车服务有明显区别。顺风车客观上不会使车辆使用频率增加,也就不会导致车辆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法院认为,之所以发生此类纠纷是因为网约车车主保险知识不足,同时保险公司的提示说明也存在疏漏。为此,西城法院建议,网约车车主应及时告知保险公司从事网约车业务的情况,并按保险公司要求投保相应的险种,而保险公司也应按提示履行提示和说明义务,也可以考虑开发适应网约车发展形势的新险种。同时,网约车平台也应合理提示车主,与保险公司实现信息共享与联动,最终实现三者之间的共赢,促进网约车行业的健康发展。

(据《法制日报》)

公告

因公司进入清算程序,有部分临街商业门面房待处置,有意购买者请报名参与竞买。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3972463048

十堰市佳安达五金有限公司清算组
2019年7月9日

长江大保护,十堰在行动



本报讯 记者刘雯 通讯员马丹报道:日前,记者从十堰市湖北长江大保护十大标志性战役指挥部了解到,我市汉江沿线港口岸线资源清理整顿、船舶污染防治、非法码头整治三个专项战役正全面开展,已经取得显著成效。

据了解,在港口岸线清理方面,全市共计排查港口岸线52处,岸线长度8813米。清理非港口岸线41处,岸线长度128305米,并对全市存在问题的港口岸线按照一段岸线一方案的原则,制订差异化整治方案,明确了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

①市港航海事局检查人员在船舱内查看污水、油污回收箱安装情况。

②专业施工人员在拆解“三无”船只。

③市港航海事局工作人员在汉江流域巡查码头。



推动烟草信用体系建设 构建十堰法治烟草环境

卷烟打假 举报有奖

十堰市烟草专卖局打假举报电话: 12313 13635721111

扫码可在该举报

市信访局 为党员干部送“特别礼物”

本报讯 通讯员黄晋报道:为庆祝建党98周年,近日,市信访局机关党支部为全体党员干部赠送了《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为全体党员干部送上了一份“特别礼物”。

7月4日上午,市信访局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专题学习教育《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进一步感悟领袖风范、悟为民情怀。在学习会上,市信访局主要负责人传达了7月1日市委书记张维国在市委办公室机关党支部主题党日上的讲话精神,并结合读本内容和工作实际,举例、谈体会,为全体党员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党课。

会议要求,全体党员干部要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继续认真学习原文、悟原理,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坚持以学促干、学以致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全市信访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集中学习期间,与会人员还围绕“学习英雄张高清,守初心担使命”话题,开展了热烈讨论,大家纷纷表示,将以张高清同志榜样,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积极弘扬奉献精神,忠诚于党,忠诚于人民,忠诚于信访事业,脚踏实地做好本职工作。

武当山特区公安局 开展新任干部任前廉政谈话

本报讯 通讯员余刚报道:此次廉政谈话意义重大,作为一名新提拔干部,我一定做到严守纪律、谨慎用权。7月3日,武当山特区公安局召开新任干部任前廉政谈话会,新任派出所所长张磊在会上表态。

今年以来,武当山特区公安局从党员干警思想入手,把好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重点围绕如何正确履职、强化责任担当、规范执法行为、严守法律法规等方面,加强对新提拔干部廉政教育,筑牢党员干部防腐拒变思想防线。

“把纪律挺在前面,用纪律尺子衡量干部是否德才兼备,可以更好地防止用人失察失误,把那些品行不端、为政不廉的人挡在门外。”在选人用人方面,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在谈话会上,该局相关负责人给几名新提拔干部发放了一些学习资料,并提出“五有”要求,即有理想,定坐牢,讲奉献;有信念,耐是事;有知识,有觉悟,想干事,真干事;有本领,会干事,不干事;有定力,不坏事,不出事。

据悉,该局党委还将组织全体党员进行集中培训,重点培训党纪党规及监察法内容,促进党员干部严守纪律、廉洁履职。

竹溪县 举行危化品事故救援演练



本报讯 通讯员张顺勇 蒋锋报道:7月5日上午,竹溪县举行危化品事故救援综合应急演练,演练提高综合应急救援能力。该县应急、消防、公安、医疗、气象、环保等20个部门单位300余人参加演练。

此次演练各参演单位根据指挥部部署,战斗展开迅速,配合默契,达到了锤炼队伍、检验机构灾后应急救援实战能力的目的,为今后成功高效处置各类事故积累了宝贵经验。

郧阳区叶大乡 紧抓作风建设不放松

本报讯 通讯员吕智报道:近日,为确保易地搬迁攻坚月任务的顺利完成,郧阳区叶大乡党委、纪委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紧抓作风建设不放松,为易地搬迁攻坚月提供强力纪律保证。

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确保易地搬迁政策不走样。加强对易地搬迁攻坚月相关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关键环节,强化干部的责任意识和执行力,确保政策知晓率。紧盯作风建设,着力解决在攻坚月中基层干部慵懒散慢等问题。

强化警示教育守红线,约谈重点人员敲警钟。不断加强驻村干部、扶贫工作队、第一书记、村两委等“重点人员”进行纪律教育,绷紧党员干部思想弦,明确易地搬迁工作应遵循的“红线”“底线”,时刻牢记规矩纪律。

严查易地搬迁微腐败,及时通报曝光不留情。通过不定期、不定人、不定事、不打招呼、不限次数等方式,深入全乡明察暗访,对全乡党员干部在易地搬迁攻坚月中的工作情况实施全程监督。对明察暗访中发现的问题,立即纠正并责令其进行整改,对影响恶劣、情节严重的问题,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同时,对易地搬迁攻坚工作中违纪问题及时曝光,充分发挥警示教育作用,确保易地搬迁攻坚顺利进行。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茅箭运管所 春运工作获国家五部委联合表彰

本报讯 通讯员陈勇报道:近日,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应急管理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在2019年春运期间联合组织开展的“情满旅途”活动中表彰了一批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我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茅箭运管所受到表彰。

2019年春运期间,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茅箭运管所紧紧围绕春运工作统一安排部署,提前制定、完善各项应急预案和安全管理制度,对辖区内道路安全隐患进行地毯式排查,采取有效措施,狠抓源头管理,严处客车各类违规经营行为,确保了辖区道路运输安全畅通和良好秩序。